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30581311

单位名称：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

2022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1. 主要职能

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为市政府工作单位，机构规格正科级。

根据《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邢台市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市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政策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符合条件消防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以及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的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四)会同有关单位落实国家和省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落

实企业中军队转业干部的解困政策。

(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指导实施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七)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军属和符合条件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人民警察、参战民兵民工、消防员等全市优抚对象的优待、抚恤等工作,组织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八)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烈士褒扬等相关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2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官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15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4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901.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2.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62.48	本年支出合计	58	8162.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162.48	总计	62	8162.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南
宫市退役
军人事务
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162.48	8,162.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1.40	7,901.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4	19.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4	19.14					
20808	抚恤	3,992.15	3,992.15					
2080801	死亡抚恤	115.64	115.64					
2080802	伤残抚恤	772.59	772.59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379.52	2,379.52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611.88	611.8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76	3.76					
20809	退役安置	108.76	108.7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440.55	3,440.5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806.91	1,806.91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22	4.22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1.99	31.99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4.53	14.5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28.94	228.94					
2082801	行政运行	1,353.96	1,353.96					
2082804	拥军优属	449.56	449.56					
2082850	事业运行	375.33	375.3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24	39.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0	3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14	232.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9	11.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9	11.49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0.64	220.6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0.64	220.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7	12.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7	12.4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7	12.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8	16.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8	16.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	16.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南宫
市退役军人
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162.48	422.44	7740.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7,901.40	394.47	7,506.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19.14	19.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9.14	19.14				
20808	抚恤	3,992.15		3,992.15			
2080801	死亡抚恤	115.64		115.64			
2080802	伤残抚恤	772.59		772.59			
2080803	在乡复员、退 伍军人生活补 助	2,379.52		2,379.52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611.88		611.88			
2080807	光荣院	3.76		3.7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08.76		108.76			
20809	退役安置	3,440.55		3,440.55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806.91		1,806.9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 的离退休人员 安置	4.22		4.2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 离退休干部管 理机构	31.99		31.9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 教育	14.53		14.5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 安置	228.94		228.9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 支出	1,353.96		1,353.9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 事务	449.56	375.33	74.24			

2082801	行政运行	375.33	375.33				
2082804	拥军优属	39.24		39.24			
2082850	事业运行	35.00		3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14	11.49	220.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11.49	11.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9	11.49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0.64		220.6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 补助	220.64		220.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7		12.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12.47		12.4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让收 入安排的支出	12.47	0	12.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8	16.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8	16.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	16.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南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150.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4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01.40	7901.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2.14	232.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47		12.4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48	16.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62.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162.48	8150.01	12.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162.48	总计	64	8162.48	8150.01	1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南宮
市退役军人
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150.01	422.44	7727.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01.40	394.47	7,506.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4	19.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4	19.14	
20808	抚恤	3,992.15		3,992.15
2080801	死亡抚恤	115.64		115.64
2080802	伤残抚恤	772.59		772.59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379.52		2,379.52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611.88		611.88
2080807	光荣院	3.76		3.7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08.76		108.76
20809	退役安置	3,440.55		3,440.55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806.91		1,806.91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4.22		4.2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31.99		31.9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4.53		14.53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28.94		228.9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353.96		1,353.9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49.56	375.33	74.24
2082801	行政运行	375.33	375.33	
2082804	拥军优属	39.24		39.24
2082850	事业运行	35.00		3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2.14	11.49	220.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9	11.4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9	11.49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0.64		220.64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0.64		220.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48	16.4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48	16.4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8	16.48	

注：本表反映单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南
宫市退役
军人事务
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4.10	30201	办公费	22.6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8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9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19.1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11.4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 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7	30211	差旅费	6.5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 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4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8.45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2.65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6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 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0.7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4.3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88.95	公用经费合计						3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南宫市退
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0.70		0.70		0.7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0.70		0.70		0.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47			12.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47			12.4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7			12.4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47			1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南宫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8162.48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68.08 万元，增加 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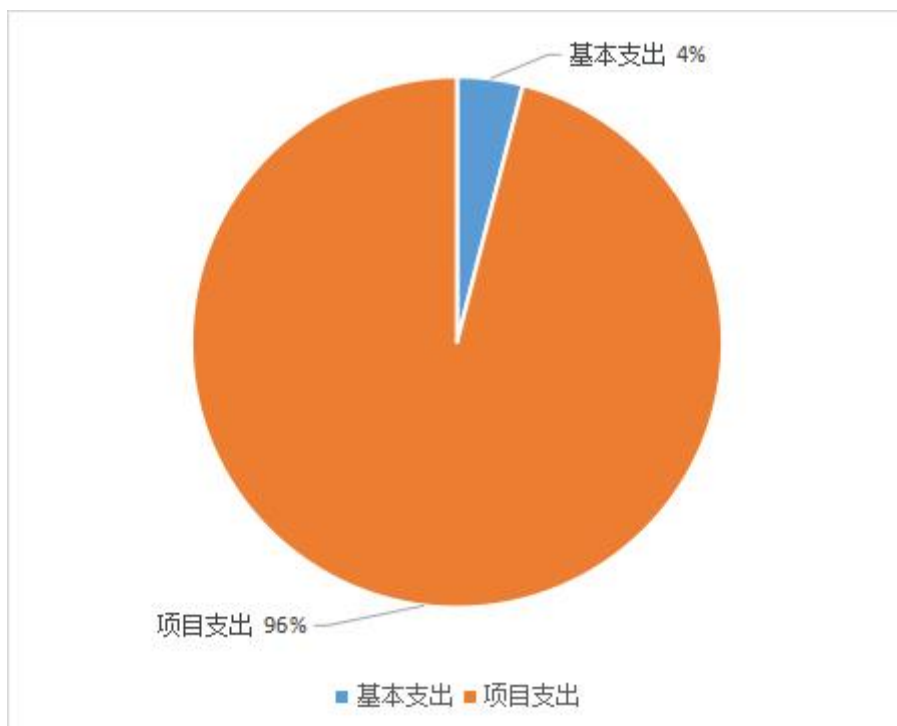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8162.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162.48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8162.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2.44 万元，占 4%；项目支出 7740.04 万元，占 96%。

如下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162.48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68.08 万元，增加 2%，主要是人员增加；本年支出 8162.48 万元，增加 168.08 万元，增加 2%，主要是人员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150.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1.51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本年支出 8150.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1.51 万元，增加 6%，主要是人员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47 万元，比上年增减 91.93 元，降低 88%，主要原因是部分安置事宜已解决，开支减少；本年支出 12.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91.93 万元，增降低 88%，主要是部分安置事宜已解决，开支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162.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比年初预算减少 868.1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本年支出 8162.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比年初预算减少 868.1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6%，比年初预算减少 868.18 万元，主要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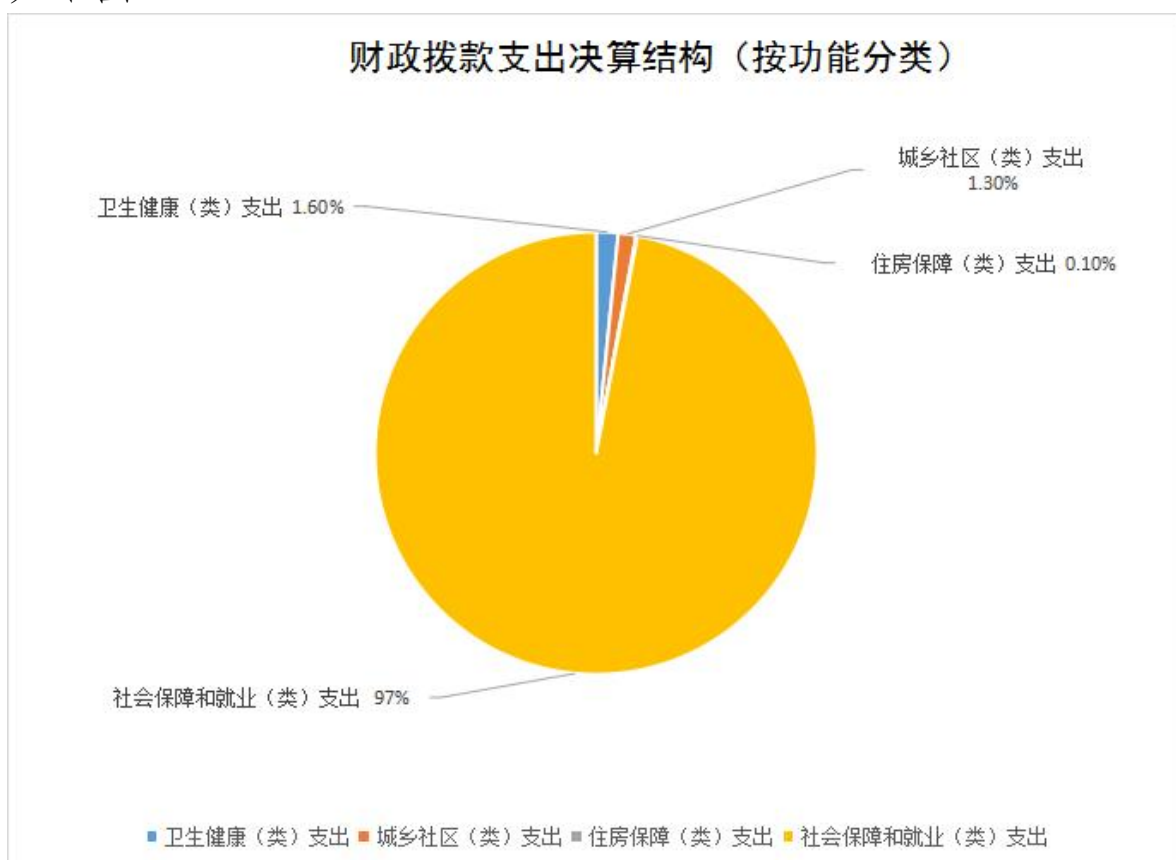
出完成年初预算 96%，比年初预算减少 868.18 万元，主要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年初未列入预算，比年初预算减增加 12.47 万元，主要是疫情原因，需发放价格临时补贴。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162.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卫生健康类支出 262.45 万元，占 1.6%；城乡社区类支出 12.47 万元，占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901.4 万元，占 97%；住房保障（类）支出 16.87 万元，占 0.1%；。

如下图：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55.9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22.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3.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0.09 万元，减少 11%，主要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 2021 年度决算数据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7 万元，支出决算 0.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0.09 万元，减少 11%，主要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数据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7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0.09 万元，减少 11%，主要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 2020 年度决算数据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0 个，共涉及资金 7740.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12.4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义务兵特别优待金”一级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8.7 万元,开展绩效评价。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义务兵特别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义务兵特别优待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义务兵特别优待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8.7 万元,执行数为 6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 年我市为 84 名现役军人发放特别优待金,其中:8 名赴疆义务兵,本科毕业生 19 名,专科毕业生 45 名,高校在校生及新生 19 名,每年 7 月底前通过社会化形式进行发放,共发放特别优待金 68.7 万元,我局对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做到专款专用,及时、准确、足额将义务兵优待金发放到位,体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营造良好的拥军优属氛围,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役军人对项目实施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义务兵特别优待金经费专项资金严格执行财务管理规定,层

层把关，圆满完成计划绩效目标。今后我们将继续贯彻该规定，对各项资金进行规范化管理，提高财务综合管理水平。

附：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张元利	联系电话	15100390688		
财务负责人	苗 蕾	联系电话	18731966600		
单位地址	南宫市东进东街2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2022年01月	计划完成：2022年07月			
	实际开始：2022年01月	实际完成：2022年07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 (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 (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 (万元)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68.7	68.7	68.7	0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通过及时发放义务兵特别优待金，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加强国防建设。		已完成	
	年度目标	通过及时、足额发放义务兵特别优待金，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兵特别优待金人数	84人	
		质量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成本指标		根据邢政字【2018】18 号和政字【2013】12 号文件发放义务兵特别优待金	68.7 万元	
		时效指标		每年 7 月底前发放义务兵优待金	已完成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鼓励适龄公民积极履行兵役义务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营造良好的拥军优属氛围，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	已完成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及时、足额发放义务兵优待金，关心现役军人的家庭生活，促进了社会和谐发展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工作活动”设置 (15)	工作活动相关性	政策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 3 分。	3
		单位职责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与单位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工作活动与单位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 3 分。	3
		预算项目相关性	3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得 1 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 2 分。	3
	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	绩效目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单位职责目标、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 1 分；绩效目标与单位职责目标、单位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 1 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 1 分。	3
		绩效指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是否可衡量。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得 2 分；细化量化，可衡量，得 1 分。	3
“工作活动”管理	财务管理规范性	资金拨付情况	4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 10%，到位率小于等于 90%得 0 分	4

(25)		资金支出进度	4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付或下达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节点要求，扣分值的25%，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规范性	7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有关规定。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3分；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规定的，得4分。	7
	工作活动实施保障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单位制定的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单位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得3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3分。	6
		过程控制有效性	4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2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2分。	4
“工作活动”产出 (25)	工作活动产出数量完成率	产出一数量完成率	7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分值。完成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完成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完成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完成率低于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数量完成率				
	工作活动产出质量达标率	产出一质量达标率	7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分值。达标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达标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达标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达标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达标率低于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质量达标率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	6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6

	时性	时性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5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5
“工作活动”效果(35)	经济效益	根据具体工作活动细化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社会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生态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8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8
合计			100			100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完成年初设定目标，未发现问题。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49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5.99 万元，降低 18%。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号召，压缩开支。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